

关于宝山区 2018 年积极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宝山区财政局在市财政局精心指导下、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结合本区工作实际，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积极推进以绩效目标为基础，以绩效跟踪为主线，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保障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机制

近年来，我区相继制定出台《宝山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的实施意见》（宝财[2013]110号）、《宝山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宝财[2017]66号）等规范性文件，初步形成了指导本区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文件。2018年，根据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制定了我区《2018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宝财[2018]12号），为顺利推进我区绩效评价工作提供了良好的制度保障。

二、深入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1. 绩效目标管理

一是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根据部门履职特点，选择5个预算部门共20个类型的支出项目试点开展绩效目标审核，进一步提升绩效目标的编报质量，有效发挥绩效目标对

提升绩效管理效果的基础和源头作用。二是推进绩效目标公开。区级预算部门（除涉密单位外）在公开 2018 年部门预算时，将 4 个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三是开展绩效目标编报辅导培训。对各预算部门和单位在开展 2019 年预算编报工作时进行了目标填报辅导，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预算安排的匹配性，有效促进了项目编报的科学性，基本实现主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的全覆盖。

2. 绩效跟踪管理

对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的项目组织开展重点跟踪，将跟踪时间原则确定在第三季度，并于年度调整预算时间相衔接，提高绩效跟踪的效果。开展绩效跟踪的资金比例超过当年项目支出的 70%，超额完成市局需达到 60%的比例要求。

3. 绩效评价管理

一是推进相关区级预算部门和各镇选择涉及重要民生和重点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评价资金比例不低于项目支出总量的 35%。二是区财政组织对 23 个项目开展重点评价工作，包括 15 个重点项目评价，2 个专项资金政策评价，2 个部门整体评价，3 个政府购买服务评价以及 1 个再评价。三是试点开展部门自评工作，选择 10 个涉及民生和重大支出的项目开展部门自评，逐步强化部门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

4. 结果应用和信息公开

一是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对上一年度评价项目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和对应的整改建议反馈预算部门，并及时督促预算部门落实整改措施。二是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将2018年绩效评价结果作为相关区级预算部门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三是推动绩效评价信息公开，将相关预算部门的18个绩效评价报告全文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推进绩效信息系统应用

一是通过绩效系统进行目标编制，进一步固化了“谁申请预算、谁设置目标”的部门主体责任意识，分解细化了工作要求、规范了项目归类，基本实现了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全覆盖；二是依托信息系统，56个部门和单位积极开展了部门自评，并能实现及时纠偏整改、优化调整项目，有效提升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三是以信息系统为抓手，同步推进乡镇绩效管理，通过应用系统，9个镇顺利完成了2019年项目绩效目标的编制工作。

四、开展绩效管理业务培训

为进一步推进依法理财打下良好的基础，加强预算绩效业务培训，注重基础学习，不断在实践中探索、在探索中完善，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良好氛围，同时强化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必要性的认识，全年分别对区级各预

算单位、街镇进行绩效理念、预算绩效目标填报、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实务操作，共开展培训 8 场，300 余人参加。